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 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 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ENTURY GINWA RETAIL HOLDINGS LIMITED

世紀金花商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2)

建議更換核數師

本公告乃由世紀金花商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條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為於適當期間後輪換本公司核數師以保持良好企業管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畢馬威**」)將於其當前任期屆滿時不會被續聘並退任本公司核數師,自本公司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生效。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經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推薦)其已議決並建議委任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大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分別為本公司境外及境內核數師,任期自股東週年大會批准之日起至本公司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而該建議委聘須待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本公司乃根據百慕達法例註冊成立,據董事會所知,百慕達法例並無規定離任的核數師須確認是否存在任何與其辭任有關而其認為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及債權人垂注的情況。因此,畢馬威並無作出有關確認。

本公司及董事會確認,畢馬威與本公司並無意見分歧,亦無其他有關建議更換核數師的事宜須提早本公司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本公司謹此就畢馬威於過去多年來為本公司所提供之專業服務及支持致以深切謝意。

承董事會命 世紀金花商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姚建鋼

香港,二零二三年六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姚建鋼先生、秦川先生及宛慶女士;兩名非執行董事黃致 華先生及陳帥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曾國偉先生、阮曉峰先生及宋紅女士組成。